

证券代码：000711

证券简称：*ST 京蓝

公告编号：2023-069

京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十届监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1. 京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十届监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通知于 2023 年 8 月 25 日以微信电子文件的方式发出。
2. 会议于 2023 年 8 月 30 日 13:00 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。
3. 会议应到监事 3 名，实到监事 3 名。
4. 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阎涛先生主持。
5.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京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了《京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》全文及摘要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公司监事会对《京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》全文及摘要进行了审核并出具如下书面审核意见：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《京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》全文及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31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披露的《京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》全文（公告编号：2023-070）及摘要（公告编号：2023-071）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了《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 2023 年半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经审核,监事会认为:公司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严格按照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——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》和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——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相关规定执行,不存在违规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;公司编制的《关于募集资金 2023 年半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真实、客观地反映了 2023 年 1-6 月份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31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披露的《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 2023 年半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公司印章的监事会决议。

京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二〇二三年八月三十日